

DP Club 即抽即賞之條款及細則

1. DP Club 即抽即賞 (下稱「本活動」) 由愉景新城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下稱「DPCSL」) 舉辦。本活動之活動期由 2021 年 7 月 9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 日，包括首尾兩日(下稱「活動期」)。
2. 參加者必須是年滿 18 歲的 DP Club 會員。
3. 如參加者登記參加本活動，即表示參加者完全接受及同意遵守所有有關本活動的條款及細則。
4. 參加者在活動期內於 D·PARK 愉景新城以電子貨幣單一簽賬滿 HK\$50 或以上(必須同時具備 D·PARK 愉景新城商戶發出的商戶機印發票及與該等發票金額相符之簽賬存根/電子貨幣付款存根正本[下統稱為「消費單據」])，而每張有效消費單據之簽賬金額須達 HK\$50 或以上，並必須於單據日期起計 7 天內登記有關消費(參加者可於 DP Club 會員專櫃登記或於手機應用程式上載有效之消費單據，逾期無效)，即可參加即抽即獎，並獲一次抽獎機會。每人每日最多可獲十次即抽即獎之抽獎機會。每張合資格消費單據只可獲一次即抽即獎機會，而每日 DPCSL 只接受同一商戶最多三張消費單據。
5. 參加者如於活動期間新登記成為 DP Club 會員，即可按本條款獲得額外 1 次即抽即獎之抽獎機會。該額外 1 次抽獎機會並不包括在每人每日最多 10 次抽獎機會內。
6. 本活動的合資格最後消費日期為 2021 年 10 月 2 日。參加者於 DP Club 會員專

櫃登記的最後時間為 2021 年 10 月 8 日晚上 9 時 59 分。參加者在手機應用程式上載消費單據的最後時間為 2021 年 10 月 8 日晚上 11 時 59 分，本項提及的所有時間以 DP Club 會員系統之時間為準，逾時的登記將不作計算。

7. 活動期內會員的消費獲確認後，可於會員專櫃使用平板電腦或直接使用個人手提電話登入抽獎網站，在網站以即抽即獎形式進行抽獎。
8. 即抽即獎以電腦隨機方式進行，該等紀錄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9. 在會員專櫃抽獎時，必須出示已登入之 D·PARK 手機應用程式或 DP Club 實體卡，及身份證明文件如信用卡或身份證 (身份證明文件上的名字必須與 DP Club 的系統紀錄相同)，DPCSL 恕不接受以授權形式代為抽獎。
10. 會員領取實體獎品時須到會員專櫃出示 DP Club 會員卡、相關消費單據正本、與消費單據上卡號相同之信用卡/提款卡/八達通卡/電子貨幣(如適用)及香港身份證作核對之用。DPCSL 有權於每張用於兌換獎品的單據上做標記，該等做過標記的單據不可再次用於參與抽獎。如得獎者所提供之資料不全或與在手機應用程式內登記的資料不符，不論任何原因，該得獎資格將被取消。會員在領取電子優惠券獎品時須下載並登入 D·PARK 手機應用程式，憑「我的獎賞」中的電子優惠券到相關商戶使用。
11. 每名參加者於即抽即獎的中獎次數不限。
12. 領取實體獎品的最後限期為 2021 年 10 月 31 日晚上 9 時 59 分，如逾期未取，相關之得獎資格將被作廢。
13. 得獎者須親身於指定時間到指定地點領獎，DPCSL 恕不接受授權代領獎品。

14. 每張合資格之消費單據只可登記參加本活動一次，而用作登記本活動的消費單據可同時兌換 DP Club 會員積分、會員消費獎賞計劃及 D·PARK 愉景新城之常設泊車優惠，並受相關 D·PARK 愉景新城泊車優惠的消費條款及細則約束。DPCSL 恕不接受參加者在活動內以不同姓名，或以多部手提電話，或使用多個手機號碼登記參加本活動。一經發現，DPCSL 會直接取消有關之參加者參與本活動之資格。
15. 本活動認可的有效電子貨幣僅包括信用卡、易辦事、Apple Pay、Paywave、Google Pay、Samsung Pay、銀聯閃付(QuickPass)、微信支付、支付寶或受《支付系統及儲值支付工具條例》(香港法例第 584 章)規管的其他儲值支付工具(包括八達通、八達通「好易畀」、Tap & Go 拍住賞及 TNG Wallet)。
16. 若以信用卡或易辦事(EPS)交易，參加者須出示與該等收據相符之信用卡或易辦事的支付憑據之持卡人存根部分及該信用卡或易辦事卡。若以八達通交易，參加者還須出示該八達通上的編號。合格收據上的持咭人姓名必須與 DP Club 會員申請表上之姓名相同。若參加者手機支付或其他電子消費方式交易，必須出示相關憑據(包括相關手機應用程式內之交易紀錄)，DPCSL 有權核對支付憑據上之用戶姓名。
17. 本活動只接受 D·PARK 愉景新城商戶發給參加者之商戶機印發票及簽賬存根/電子貨幣付款存根正本。商戶機印發票須清楚列明商戶名稱、分店名稱/地址、單據/發票編號、消費日期、消費金額及消費項目，而簽賬存根或電子貨幣付款存

根須清楚列明持卡人姓名、商戶名稱、消費日期及消費金額。所有損毀、修改、塗污、過期及/或未能清晰顯示消費日期、時間或金額的商戶機印發票及簽賬存根/電子貨幣付款存根均為無效。

18. 本活動恕不接受以下商戶或交易發出之消費單據：**(a)** 以現金付款的消費、**(b)** 任何低於港幣 50 元之單一消費、**(c)** 購買任何一種禮券（包括現金券、禮餅卡、禮餅券等）、儲值卡或預付卡、**(d)** 使用節日禮券換領節日食品（例如月餅券換領月餅、使用稷券換領稷子、使用糕點券換領糕點等）、**(e)** 醫務所消費、**(f)** 網上付款、**(g)** 八達通卡、儲值卡或預付卡充值、**(h)** 餘數未全部支付之消費金額（如收據只是訂金收據）、**(i)** 購買商戶的任何形式的會籍、**(j)** 購買音樂會門票、演出門票或入場券、**(k)** 任何繳費（包括但不限於支付通訊費或水電等公用設施的費用）、**(l)** 調換商品（但不包括任何額外的付款）、**(xiii)** 購買郵票、**(m)** 通過易辦事現金提款、**(n)** 收據上的持咭人姓名與 DP Club 會員申請表上之姓名不相同之收據、**(o)** 重複的收據、**(p)** 手寫/重印/影印本之消費單據及 **(q)** 小費 **(r)** 折扣 **(s)** 使用現金券、優惠券、優惠代碼或 K Dollar 抵扣之金額 **(t)** 付款存根、退款、未誌賬或不合資格的交易。
19. 禮品圖片只供參考，一切以實物為準。
20. 任何曾作退款（包括部份及全數退款）的消費單據，將自動失去抽獎資格，獲得的獎品均會被作廢。
21. 所有獎品一經送出，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取消、更改、轉讓、退回、退換、

兌換現金或禮券、找續或兌換其他禮品，並受各個供應商的個別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有關條款內容。得獎者明白及接納換領之獎品並非由 DPCSL 提供，因此 DPCSL 毋須對有關產品及服務 (包括但不只限於數量、質素、包裝、可銷售品質或其適用性等) 承擔任何責任或作任何保證。如得獎者因享用獎品 (包括但不限於直接或間接) 而遭受或造成任何損失、損害、破壞或傷害，DPCSL 概不負責，參加者並將放棄其追究 DPCSL 的任何性質的所有權利及利益 (如有)。獎品如有遺失、損毀或過期，DPCSL 恕不更換或補發獎品。

22. 所有送出的禮品均不包括貨品保養。
23. 活動完結通知將於 2021 年 10 月 15 日於星島日報及英文虎報刊登。
24. 參加者在登記成為 DP Club 會員時所輸入的資料將不可更改，所有資料均以「DP Club」會員系統登記之記錄為準，任何重複、錯誤或不完整的資料將被視作無效。若所輸入之資料不實或不正確，導致得獎者無法收到得獎通知及獎品，DPCSL 恕不負責。
25. 如有任何因網絡、電話、技術方面等問題或其他不可歸責於 DPCSL 之情況，而使參加者無法登記是次抽獎或使參加者及得獎者所登記之資料無效，或導致 DPCSL 發出之得獎通知有遺失、錯誤、延遲、無法辨識或損毀，DPCSL 恕不承擔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或得獎者均不得對此作出異議。
26. 本活動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均只限於是次舉辦本活動大抽獎之目的 (已登記為會員或新登記為會員所得的個人資料除外)。參加者提供相關之個人資料作登記時

即代表完全同意被收集有關資料及明白所收集資料的用途。

27. 如參加者有任何不當、舞弊或欺詐行為，DPCSL 將即時取消該參加者的參加資格及保留追究之權利，DPCSL 保留因得獎者被取消資格而收回有關獎品之權利。
28. 本條款及細則的解釋權歸 DPCSL。如有任何爭議，以 DPCSL 對相關方作出的最終決定為準。
29.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管轄。
30. 推廣生意的競賽牌照號碼： 54552-3。

愉景新城商業服務有限公司於 2021 年 7 月 9 日發布。